

证券代码：000693

证券简称：*ST华泽

公告编号：2018-017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仲裁事项立案执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1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仲裁裁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2018年2月6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收到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公开告知书》，同时，公司关联方陕西星王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收到《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报告财产令》【（2018）陕01执316号】、《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2018）陕01执316号】。对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申请强制执行事项，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依法立案执行。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八日